

湖州南浔水晶晶美食城项目公众参与调查公示

根据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新形势下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制建设的意见》的通知（中办发〔2021〕11号）、中共浙江省委办公厅、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浙江省重大决策社会风险评估实施办法》的通知（浙委办发〔2019〕53号）等相关规定，湖州宝丽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受湖州南浔新江南美食文化有限公司委托，对湖州南浔水晶晶美食城项目进行社会风险评估。现将本项目相关信息进行如下公示：

1、项目名称：湖州南浔水晶晶美食城项目。

2、项目范围：湖州市南浔区硬长桥单元。

3、项目内容：湖州南浔水晶晶美食城项目实施总用地面积约 272 亩，分东、西两区，总建筑面积 265720 m²。其中，东区规划用地约 72 亩，建筑总面积 55660 m²，包括地上建筑面积 28660 m²、地下建筑面积 27000 m²；西区规划用地约 200 亩，建筑总面积 210060 m²，包括地上建筑面积 120300 m²、地下建筑面积 89760 m²。项目北靠湖浔大道，东抵 S312 省道，南依阳安塘，西邻在建大象酒店和拟建国际会展中心。

4、征求意见对象：受项目实施影响的公民、法人和其它社会组织。

5、征求意见内容：①决策项目对当地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影响；②拟决策项目对当地居民生产生活的的影响；③拟决策项目对社会稳定的影响；④利益相关者的意见与建议。

6、评估单位：湖州宝丽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联系人：小杨 联系方式：13335720058（微信同号）

7、自公示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可通过上述联系方式，以电话、短信、微信等形式提出对本项目的意见和建议。

湖州宝丽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20日

